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编号：2017-051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8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怡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全体监事书面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高创投收购伟徽新材5%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高创投收购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5%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监事谭强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审议并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游念东收购伟徽新材1%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议案。

三、审议并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新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1 日